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戴慎孜
電話：02-27208889轉6434
電子信箱：vq253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學字第1123057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教署來文、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安全教育課程教師增能研習計畫各1份。
(26961152_1123057032_1_ATTACHMENT1.pdf、26961152_1123057032_1_ATTACHMENT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安全教育課程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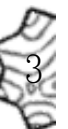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0770號函辦理。
- 二、旨案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行政人員及各領域任課教師安全教育相關專業知能，包括水域、防墜、防災及食藥等4大主題，引導教師運用資源，將安全教育結合學校校訂課程實施，或發展多元、豐富之微課程及彈性課程等，特辦理本計畫。
- 三、參加對象：
 -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請各校薦派1—2名安全教育課程相關授課教師或有意願之教師報名參加。
 - (二)已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安全教育重點學校計畫」之學校：請務必指派2名課程規劃與執行之教師，至少擇選1場次報名參加。

成功高中 1120711



MQAA1126007592



- 四、本次為線上研習，報名方式均採網路報名，各場次報名截止日分別為112年7月12日及112年7月14日，登入「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址：<https://www1.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全程參加並配合完成簽到退作業及填寫回饋單者，將核予研習時數。
- 五、研習時間：112年7月19日（星期三）及112年7月21日（星期五），共2場次。
- 六、請出席人員所屬學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與課務排代；相關費用，由任職學校依規定支給。
- 七、倘有相關疑義或報名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吳小姐或李小姐（電話：02—77495696；電子郵件信箱：sedu.ntnu@gmail.com）。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

副本：

